

吉林大学 2023 年工作要点

2023 年学校工作总体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这条主线，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纵深推进“三大工程”建设，坚持守正创新，坚持依法治校，紧紧围绕学校第十五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着力提升人才自主培养能力，着力提高科技创新能力，着力增强服务社会能力，着力增强师生获得感和幸福感，解放思想、团结奋斗，全力以赴推动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为持续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加快建设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人才强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新贡献。

一、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

1.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和党的二十大精神

按照党中央统一部署，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深入抓好校院两级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扎实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研究

宣传全覆盖，认真组织学习培训，广泛开展专题宣讲，精心做好研究阐释，科学谋划主题活动。召开吉林大学党的建设研究会第三次会员代表大会。

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党委组织部、党委统战部、教务处、研究生院、社会科学研究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2.持续推动基层党组织和干部队伍建设提质增效

以增强各级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为重点，持续构建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五位一体”组织体系。高质量完成院级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做好党员教育管理工作，优化发展党员结构。加强全校党员和干部队伍教育培训。进一步完善领导干部管理监督体制。修订完善《吉林大学处级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办法》《吉林大学推进处级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实施办法（试行）》，制定《吉林大学校管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办法（试行）》等规章制度。

责任单位：党委组织部。

3.扎实做好宣传思想工作

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使命任务，切实做好学校宣传思想工作。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提升意识形态管控能力。加强互联网信息安全管理，提升网络舆情研判应对和处置能力。

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

4.着力加强统一战线工作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统战工作会议精神，召开学校统一战线、宗教工作领导小组全体会议。支持各民主党派加

强自身建设，做好无党派人士工作。持续做好统战团体工作、民族工作和宗教工作。

责任单位：党委统战部。

5.全面做好群团工作

召开吉林大学第九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第二十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持续做好服务乡村振兴工作。继续做好民生实事，全方位提升“职工之家”建设水平。持续开展“巾帼建新功”“巾帼暖人心”“家风润万家”等主题活动，不断延展“妇女小家”内涵建设。聚焦服务青年成长需求，全面推动吉林大学新时代党的青年工作实践创新中心建设。召开共青团吉林大学第十八次代表大会、吉林大学第二十八次学生代表大会。

责任单位：工会、妇委会、团委。

6.坚定不移把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

持续推进深化中央巡视整改。全面落实学校“一指标、两清单、三办法”政治监督体系，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贯通落实“两个责任”，构建吉大特色的“一体两横两纵六支撑”监督体系。持续推进重点领域监督治理。持续推进党风师风学风医风建设。持续释放深化中管高校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效能，一体推进“三不腐”。加强学校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全面实施学校纪检监察干部队伍专项提升计划，扎实开展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制定吉林大学党委巡视工作规划（2023-2027），扎实开展党委巡视工作。依法依规开展审计监督和经费监管。

责任单位：党委办公室、学校纪检监察机构、党委组织部、党委巡视工作办公室、审计处。

二、着力提升人才自主培养能力

7.加快构建学校“大思政”格局

全面落实“引领工程”工作任务，组织召开专题推进会。按照学校关于思政课程、课程思政、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工作要求，加快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育人格局。聚焦教育部“时代新人铸魂工程”部署要求，打造具有吉大特色的时代新人培育体系。推进一站式社区试点公寓建设。科学化推进资助育人工作。持续推进辅导员队伍建设。完善实践育人工作机制，打造志愿服务工作体系，丰富创新创业活动载体。完善学校主导统筹与学院主体地位相协调相促进的就业工作支撑保障体系，持续推进校院两级“访企拓岗”，着力促进毕业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完善心理健康教育“一主四辅”课程体系，打造协作联动的心理危机干预体系。

责任单位：党委学生工作部、教务处、研究生工作部、团委、学生就业创业指导与服务中心、学生心理健康指导中心。

8.做好本科生培养工作

根据《吉林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和审核评估指标及重点，切实做好迎评促建工作。深入落实《吉林大学关于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的实施意见》，持续加强一流本科专业建设。推进本科课程教学改革，开展“核心课程”

建设，提升一流本科课程质量。构建“2+5”高水平拔尖人才培养体系，提升人才自主培养能力和平台建设。加大招生宣传力度，优化招生宣传模式，提升招生宣传质效。持续完善本科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推进一流本科实践教学体系建设。加强实践教学公共平台建设。持续加强教材建设与管理工。贯彻落实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部署，加快推进本科教学数字化建设。推进国家级双创学院、国家双创示范基地建设，促进双创教育教学改革，提升学生创新创业实践能力。

责任单位：教务处、创新创业教育学院。

9.做好研究生培养工作

完善学位授权自主审核制度，修订学位授权自主审核实施办法。优化博士生导师结构，促进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发展。持续优化研究生招生结构，增加接收推免生数量，开展多元化招生宣传，努力提高研究生生源质量。继续深化博士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推进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硕博连读研究生贯通培养。加强基础学科、交叉学科和卡脖子技术领域的研究生培养，着力提高原始创新能力。以国家重大战略、关键领域和社会重大需求为目标，实施国家急需人才培养专项。推动行业企业全方位参与人才培养，着力提高专业实践能力。强化教学培养质量监控与督导，统筹构建研究生质量保障体系。

责任单位：研究生院。

三、着力提高学科建设水平

10.持续推进学科建设

聚焦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体”战略部署，扎实推进学校“十四五”规划落实落地。全面落实《吉林大学“平台工程”建设提质增效实施方案（2021-2025年）》。召开学校学科建设工作会议。持续加强一流学科建设，不断优化学科布局，推进学科分类建设、特色发展。全面推进工科集群建设，打造工科集群优势。谋划建设基础学科研究中心。以问题和需求为导向，组建跨学科研究团队，推动学科交叉融合创新。加强博士专业学位和交叉学科建设，培育新的学科增长点。

责任单位：发展规划处、学位办公室、教务处、科研院。

四、着力提升科学研究水平

11.提升自然科学研究水平

坚持“四个面向”，切实加强基础研究，夯实科技自立自强根基。大力推进有组织科研，开展关键领域攻关，产出更多有影响力的原创成果。扎实推进国家重点实验室重组工作。做好各类科研项目申报全过程服务工作，持续实施各类激励政策，主动争取更多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和国家重大科研任务。重点围绕国家科技奖、省部级科技奖一等奖，积极动员、凝练成果，强化科技奖全流程服务。修订《吉林大学科研基础设施和科研仪器开放共享管理办法》，持续加强实验室共享平台建设。加强科协组织建设，服务学校人才和科技发展。

责任单位：科研院、实验室管理处。

12.提升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水平

全面落实《吉林大学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推动设置社会科学院战略咨询委员会。强化人才队伍建设，做好“四个一批”等人才遴选工作。持续推进“理论思维讲习班”建设，打造“理论基础育成班”。加强科研机构制度化管理，制定科研机构准入和退出机制。做好2023年重大项目申报与管理工。继续做好“中国式现代化道路与人类文明新形态”创新团队项目的流程管理和跟踪服务，启动创新团队青年项目。持续推进科研评价改革，健全高质量成果培育资助体系。规范期刊管理，提升期刊学术影响和社会声誉。推进管理服务信息化，做好“哲学社会科学科研管理大数据可视化平台”和“人文社会科学数据集成平台”建设。

责任单位：社会科学院。

13.持续加强科技成果转化

推动成立吉林省高校知识产权联盟。建立健全重大项目知识产权管理流程。推动吉林大学科技成果概念验证中心建设。大力提升专利等科技成果创造质量和运用效益。积极推进吉林大学（越达）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建设。推动建立吉林大学（净月）科技成果转化基地。

责任单位：科技开发办公室（国内合作处）。

五、着力提升人才队伍建设水平

14.提高人才引育质量

深入贯彻人才强校核心战略，研究制定《吉林大学关于统筹推进新时代人才强校核心战略的若干措施》。持续优化

“一主五辅”人才引育体系。扎实做好两院院士等各级人才项目推荐申报和服务保障工作。以全球人才招聘会、青年学者论坛等为载体，多形式大力宣传推介学校人才政策。充分发挥学院积极性，建设院级引才目标数据库。进一步完善“匡亚明/唐敖庆学者”制度体系。开展2023年度“匡亚明/唐敖庆学者”人才岗位校内增选及校外引进工作。修订“培英工程”实施办法。选取试点单位，试行人才与学术特区人员总量管理。做好鼎新学者“引才专项”和“派出专项”工作。举办高层次人才国情研修活动。

责任单位：人才工作办公室、人力资源处。

15.持续加强师德学风建设

加强学术道德和学风建设，坚决抵制和纠正学术不端行为，引导教师弘扬科学家精神，恪守学术规范。完善学术委员会制度，提升学术治理水平。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宣传解读教师入职誓词，引导广大教师做学生为学、为事、为人的示范。推进试行《吉林大学教师本科教学准入管理办法》。通过专题培训、教学比赛、进修访学等多种形式，不断提升教师教学水平。

责任单位：科研院、党委教师工作部、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六、着力提升开放办学水平

16.持续做好国内合作工作

持续推进与吉林省以及省内9个市（州）的创新发展合作。大力推进落实学校与长春市政府《全面深化战略合作 推

进“六城联动”发展合作框架协议》。积极推进与国内重点区域和重点企业的深入合作，不断增强服务区域发展能力。

责任单位：科技开发办公室（国内合作处）。

17.持续提升国（境）外合作质量

召开学校外事工作会议。重点推进校院两级全球合作网络拓展升级，实施“双一流”学科国际战略伙伴计划。着力开展国际科研合作团队建设计划、国际合作平台建设计划和全球学术合作伙伴计划。稳步推进中外合作办学工作。持续推进国际中文教育实践与研修基地建设计划。着力打造台湾学生“北国风情”系列和港澳台在籍学生国情教育品牌项目。扎实推进援外培训工作，做好来华留学质量再次认证工作。完善国际学生招生、培养、管理、服务机制，推动来华留学教育高质量发展。

责任单位：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港澳台办公室）、国际汉语教育东北基地、国际教育学院。

18.持续提升校友工作质量

加强校院两级校友组织建设，实现大中华地区校友组织全覆盖。完善校院两级校友工作体制，健全校院两级校友工作队伍。持续推进校友基金一体化平台建设。

责任单位：校友和基金工作办公室。

七、着力构建现代大学治理体系

19.持续打造现代大学制度体系

全面落实“基础工程”工作任务，组织召开专题推进会。深入推进以章程为核心的制度体系建设，统筹推进学校章程

贯彻实施。持续推进规范性文件动态清理。有序推进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工作。

责任单位：政策与法规办公室。

20.推进教育综合改革

全面推进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修订《吉林大学机构设置与管理办法》。建立科学化的人员补充机制，全面修订教师职务评审业绩条件，完善分类分层次评价标准。试点实行“效能提升奖励计划”，着力打造“服务型机关”和“效能型机关”。落实《吉林大学继续教育改革发展实施意见》，推进继续教育办学体制改革，建设与发展阶段相适应的继续教育。持续深化学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

责任单位：政策与法规办公室、人力资源处、继续教育学院、经营性资产改革和管理办公室。

八、着力做好支撑保障工作

21.做好财务工作

召开学校财经工作会议。扎实推进“增收节支”工作，健全过紧日子工作机制，推动落实开源增收主体责任。科学预算编制，持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细化深化服务举措，落实科研经费“放管服”改革。推进智慧财务建设，全面提高财务管理服务效能。持续推进内控建设，深入构建校院两级内控体系。优化采购管理系统，推进电子招投标平台建设。

责任单位：财务处、校长办公室、招标与采购管理中心。

22.加强资产管理工作

持续推进公产房屋确权登记工作。完善公用房屋出租出

借管理机制。探索创新公务用车管理模式。持续推进收回被占用或闲置的办学空间。完善房产资源使用费管理办法。加强校名、校标等学校标识的使用管理辨识度，提高无形资产规范化管理认知度。

责任单位：资产管理处。

23.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和重点项目修缮

全力推进法学大楼、未来科学园、朝阳校区科研楼（黄大年楼）、医学科研教学楼（白求恩楼）、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科研实验楼、工学工程化基地楼、珠海园区等工程规划建设。制定三年维修总体方案。做好生命科学楼、辊锻所、汽车仿真实验室、农机工程实验室、西区供水管网智能监测管理系统、西区一公寓、西区智慧食堂等一批重点项目修缮工作。

责任单位：基础设施建设办公室、发展规划处、后勤处、珠海研究院。

24.加强信息化建设

持续开展数据治理，挖掘数据价值，提高数据支撑和服务保障能力。开展老旧楼宇网络改造，优化无线网络性能，改善网信基础设施。统筹推进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工作。开展信息化项目管理平台建设，完善信息化项目全流程管理，持续提高人力资源管理、招标采购、资产管理、实验室管理、档案管理、后勤服务和图书馆管理等信息化建设水平。

责任单位：校长办公室、大数据和网络管理中心。

九、着力推进平安幸福吉大建设

25.全力维护校园安全稳定

深入开展师生安全教育宣传。全力做好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和校园安全防范及应对工作。推进“智慧安全”建设工作，持续提升校园安全技防水平。推动安全教育基地共建工作。完善学校总值班工作制度。依法依规做好信访工作。坚持党管保密，强化“五大管理”，健全完善保密工作体制机制。加强传染病防治能力建设，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规范科学做好各类专项考试工作。

责任单位：保卫处、实验室管理处、后勤处、后勤服务集团、党委办公室、信访工作办公室、保密工作办公室、医院管理处、校医院、考试中心。

26.加强校园文化建设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重要回信精神，大力弘扬和践行黄大年精神。持续凝练阐释“北上精神”。开展《校园文化艺术实践》公选课。举办新年音乐会、“吉人天下”音乐舞蹈史诗等校园文化精品活动。做好国家艺术基金项目原创话剧《先生向北》排演工作。开展吉林大学考古学科创建50周年、数学学科创建70周年、政治学学科恢复重建40周年暨行政学院建院30周年，吉林大学地学学科暨原长春地质学院创建70周年等庆祝活动。持续推进“吉林大学记忆工程”“历史名人纪念馆”建设，充分发挥校史馆和黄大年纪念馆育人功能。

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团委、校长办公室、北区事务办公室、档案馆。

27.打造和谐幸福校园

巩固深化“机关管理服务效能提升攻坚行动”成果成效。不断巩固“四位一体”校务服务支撑体系建设成果，推进“一门、一网、一号、一端”内涵式发展。持续推进“961946”校园服务热线建设。持续提升后勤服务保障能力和质量。持续开展校园美化绿化和环境改造工程。加快构建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进一步提高离退休人员服务保障水平。着力建设研究型、数字化、开放式一流大学图书馆。

责任单位：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党委组织部、机关党委、人力资源处、党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政策与法规办公室、大数据和网络管理中心、后勤处、后勤服务集团、附属学校管理办公室、离退休党委、离退休工作处、图书馆。